

证券代码：002324

证券简称：普利特

公告编号：2026-031

##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承诺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获悉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承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6,987,27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0.18%，上述承诺股东最近12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### 二、承诺事项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自愿承诺，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未来12个月内（即2026年7月28日至2027年7月27日）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等方式；在上述承诺期间内，因公司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、增发等权益分派或资本变动事项而新增取得的公司股份，亦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；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，其因减持所得收益（如有）全部归公司所有，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

### 三、董事会的责任

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人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承诺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7 月 29 日